

薄荷

魏芳芳

初见你，在高一六班教室。你中等身高，微胖，留着齐耳短发，是个敦厚的大姐姐。离家住校，什么都不习惯，是你处处照拂我。打饭、洗衣、整理床铺，你打理得井井有条。你家远在三十公里外的邻县，路远，我常常周末带你回我家。你稳重大方，勤快，我们一家人都喜欢你，你和我一样叫我母亲“俺娘”，她欢喜得很，跟多了个闺女一样。

你会跟我们一起下地干活。初夏给玉米锄草间苗，你握着锄头像个老把式，遇到苗稠的地方，把锄头立起，灵活铲掉弱苗和杂草，不会碰伤好苗，真是游刃有余。母亲都夸你干活比她还麻利。

同窗三载，我们朝夕相伴，你就像是我的庇护神。放学晚了，你准会多打些饭菜让我一起吃。到了第四年，你顶着家里的压力，坚持来复读，在外租了一间小屋。条件简陋，可床铺永远干净整洁。寒冷的冬夜，九点晚自习结束熄灯，大家还要点蜡烛再学到十一点，你常会找我：“到我那儿去吧。”你烧好热水，我们一起洗脚，钻进你暖和的被窝，我睡得格外安稳。

记得吗？最后一个暑假，我和石同学一腔孤勇骑车去找你。烈日炎

炎，路边白杨树林也不遮阴，地面烫得不敢落脚。半路上石同学腹痛，停下找厕所，等了许久迟迟不见人影。好不容易看见他从远处来，我有些生气：“你是掉茅厕缸里了？”他不好意思地笑，真掉进去了，到处找水洗耽误了时间。他浑身湿漉漉的，臭味还很大，只好让我骑上车慢慢晃，他跟在后头步行。我们不知道你家具体的地址，只听说在双庙镇附近，一路问，天快黑了才摸到你家。

你喜出望外，听闻糗事，顾不得做晚饭，先烧一锅洗澡水，找来你哥的衣裳让石同学洗澡，又坚持帮他脏衣服烫洗干净。看他套着你哥的大裤衩坐在院子里惊魂未定的样子，我俩忍不住哈哈大笑。

然而，放榜之后，你就像一滴薄荷油，悄然挥发，从此杳无音信。几年后我路过双庙，凭记忆找到你家，门锁着，邻居告诉我，你早嫁走了。

这一别，十八年。

2008年秋，我回老家，高中同学组了一场聚会，我仍打听你的消息。徐同学告诉我，太巧了，偶遇过你。你就在附近一所私立中学代课，随即联系，你要上完晚自习才能赶来。我让服务员在身边加了你的碗筷和座椅，同学们聊什么我全然没在意，心一直怦怦直跳，耳朵竖得高高的，包厢外每一阵脚步声，都让我慌乱。直到晚上九点多，众人已吃喝差不多，你才拉开门。那一瞬间，我推开椅子扑向你，眼泪像决堤的海——多少次梦里相见，今日终于抱住了真实的你。你的眼里也泛起泪光，我

牵着你的手，久久不肯松开。

你依旧胖胖的，只是气色不太好，脸色发黄暗淡，眼睛还带着些许浮肿。你的声音干涩嘶哑，像砂纸摩擦砂纸，想必是常年讲课，嗓子损耗太重。

我心里积攒了无数心里话，许许多多的疑问，还来不及开口，你便转头，和在场另外几位做教师的同学聊起了你儿子。你报出孩子的名字、班级，甚至月考的分数。原来你的儿子，就在我们另一位同学的班上，已经读高二了。

我们分开十八年，你的孩子都已经十七岁。分别时你还没有意中人，你匆匆嫁了谁？看着你和别人热烈谈论孩子、谈论成绩，仿佛刻意在疏远我。我独自坐在一旁泪眼婆娑，内心翻江倒海。

两天后我返回上海，你冷淡的神情依然刺痛着我。几天后我忍不住给你打电话，你没接，过两天再打，依然没接。便给你发了一条短信：“亲爱的何君，这次相见，我等待了十八年，可久别重逢的喜悦并没有到来。”

你没有回复，直到夜深。“芳，见到你，我也很开心，但我们之间隔着巨大的鸿沟，我深感自卑，够不上你了！”

这段话，像一把利刃，割得我生疼。我赶忙回消息，我和你一样，都是普通打工人，无论走到哪里，我都惦记你呀！可这一次，你再也没有回复。

这就是我们最后一次联系。再后来，你的电话已空号，你也早已离开那个私立中学，没有人知道你的去向。

我常常反省，是不是我做错了什么。



魏芳芳，业余写作，作品散见《文汇报》《解放日报》《湘江文艺》《读者》等报刊。现居上海。

今年春，我在五河住了几天，那是你的县城，紫色桐花点缀的河堤上，我总期待能遇到你。回老家的公交车会经过你的双庙镇，前面坐着一个和我们年龄相仿的女人，她正热切地游说邻座一起摘蘑菇挣钱，口音和你很像。问起来，竟是双庙镇的人，她不认识你。我问你们那还熬薄荷油吗？她奇怪地瞄了我一眼，熬薄荷？你多少年没来了吧，老早就不熬了。薄荷要出油多，得下午趁天热割，还得马上蒸，整宿整宿烧水蒸，人熬不住。壮劳力都外面打工去了，老的小的，没法熬。

我愣住，心里好像有个结慢慢松开。时间的流水连薄荷都带走了，亲爱的何君，我好像也得放下你了。



李丹崖，中国作协会员。文章散见于《散文》《散文海外版》《散文选刊》《美文》等。曾获安徽省“五个一工程奖”等。现居亳州。

蝉声如过筛的雨点，泼得满院子都是。在这样的聒噪声里，人被压得喘不过气来，但此刻，我已经顾不了这么多了，毒辣的日头下，我就蹲在院落里，并没有给自己找一处凉荫的意思。我用搪瓷脸盆舀了半盆水，擦我的自行车。

父亲在网床上翻来覆去，不是蝉噪，而是心噪。

我的分数条就在父亲的枕边，铺着，479分。一丝丝风都没有。这个分数，只能上镇子上的高中，上了那个高中，很可能白费三年时光。我决然选择复读，给自己再一次重新来过的机会。

我复读的学校是初中老师推荐的，是市一中的校外复习班，由一位姓李的退休教师办的。电视上，我看过关于这位李老师的新闻报道，教数

学、特级教师，须发皆白，个子高高的，拄着杖，年逾古稀，他的复习班年年升学率居高不下。复习班是由四排旧厂房组成，两排是教师，两排是寝室。这些厂房的四周，有许多高大的泡桐树，我去报名的时候，有工作人员正在手持竹竿在驱赶树梢上的蝉，边赶边说：“可不能让这些蝉在这里呆习惯了，不然，影响学生们读书。”就冲这样一个细节，我被折服了，帮学生赶蝉，这是在我原有学校闻所未闻的事情。

我用自行车驮来了被褥和书包，住进了学校宿舍。八人间，一到晚上，倒是挺热闹，来自五六个镇子上的同学，远一些的，口音已经略有不同了，寝室的第一晚，大家谈论的统一话题是分数，那是一段造不了假的起跑线。因为，我们所缴纳的学费是根据分数来的，分数越高，学费就越低，复习班也是商业运作，要的也是升学率。

在整个寝室中，学费缴的最高的是2500块，在我所处的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末，是一笔不小的数目；缴的最少的只有700块，这位同学是分数线够上二中，偏巧志愿报的是一中；我是属于中不溜的，交了1150块，不过我最引以为傲的是，语文考了116分，在全寝室最高分，因此，并不觉得太难堪，至于数学，是我只字不提的禁区。

复习班夜晚的星空，透亮，月光调皮地眨着眼睛。早晨六时许，就有同学起床了，拿起书，先到学校后面的小树林里去大声朗读。复习班所在的位置是城乡结合部，有大面积的树林，各种树木：泡桐、梧桐、桑树、楝树、榆树、杜仲树、槐树……树林的边缘，也有许多农田，零星地点缀着一

野蛮生长的那一年

李丹崖

些坟头，有些吓人。但这对于一个乡间长大的孩子，算不了太大的问题。

树与树之间，也有一些沟溪，多半已经没了水，我们大都以沟溪来划分“势力范围”，以确保朗读声互不影响。那是最好的晨读时光，它不同于班级里摩肩接踵的拥挤，而是宽松、自然、舒适，读得累了，还能听一听鸟鸣，蹲下来，嚼一嚼地上的草根，或是找一些蒲公英的嫩花、小黑豆、鬼灯球之类的野果子来吃……现在想来，此地比鲁迅的“百草园”也差不了多少。

每一场复读，都堪比一场隐居。复习班在北城，过了涡河，还要再向北走三里左右，这里遇见熟人的几率不大，我们大可以放心在树林里晨读，对于一个复读生来说，最害怕的是遇见熟人，然后问你，现在在哪里就读？上了几中？尴尬的气氛，无异于一场小型厮杀。

伙食不错，可以开小灶，我那时最喜欢吃的是食堂老陈师傅的菠菜豆腐，不贵，味道又大好，尽管后来知道菠菜和豆腐最好不要同烧，会破坏营养，但对于一个复读生，谁还管得了这么多？

离家较远，不回家的周末，仅有一天的休息时光就成了我们的快乐日。室友们习惯上挤出来一些生活费，到复习班附近的街面小馆子里奢侈地吃一餐。偶尔有那么一两次周末，我们三五成群在树林里的草地

上，拿着录音机，开一场小型 party，那是文学被推崇的时代，我们会朗诵海子、顾城、舒婷等诗人的作品，也会唱张信哲、张学友、许美静的歌，听那时候觉得摩登的卡带录音机……在压力空前的复读时光，这样的 party 反倒成了减压阀。

那是野蛮生长的一年，也是被各种刷题充溢的时光，是手指磨出老茧的“初四”，更是升学的仪式感被短暂“偷走的一年”，那些名不正言不顺的复读时光，记录了我们“宕机的青春”，也让我结交了一些生命中最好的朋友——寝室的墙壁上，毕业同学录上，常常被我们用《小石潭记》的口吻写上一——同游者：胡渣郭、秃子汪、肠炎蒋、磁带鞠；隶而从者，一曰不悔，一曰不馁……把复读岁月看成一场旅游，我们把阿Q精神运用到如此出神入化。

次年七月，淋着暴雨再战中考，首场考得很顺利，从考场交卷，大雨把砖地上的泥土洗刷一新，好比我们那一刻的心情。查分电话拨通，输入准考证号码，欣喜难耐，554分，这个分数我至今记得，终于过了重点高中的分数线。

外公的自行车上，我驮着破旧的行李、十余本文学类书籍（其余的复习资料全抛了），链条蹬得冒烟一样骑回家，进了门，我直接把车子推倒在一边，大声喊出那个分数，仿佛整个村子都在震荡……